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27/05-06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PL/HS+FE

衛生事務委員會 與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聯席會議紀要

日 期：2005年11月5日(星期六)
時 間：上午11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衛生事務委員會

- * 郭家麒議員(主席)
- * 李國麟議員(副主席)
何俊仁議員
陳婉嫻議員, JP
梁劉柔芬議員, SBS, JP
- * 鄭家富議員
李鳳英議員, BBS, JP
- * 方剛議員, JP
李國英議員, MH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黃容根議員, JP (副主席)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缺席委員：衛生事務委員會

- # 李華明議員, JP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 * 陳智思議員, JP
楊森議員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張宇人議員, JP

出席議員 : 王國興議員, MH

(# 亦為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

(* 亦為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委員)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I項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周一嶽醫生, SBS, 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衛生)

何淑兒女士, 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食物及環境衛生)

陳育德先生, JP

衛生署署長

林秉恩醫生, JP

衛生署社會醫學顧問醫生(傳染病)

曾浩輝醫生

衛生署緊急應變及資訊處主任

鄧婉雯女士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黃譚智媛醫生, JP

醫院管理局副總監(專業事務)

劉少懷醫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梁永立先生, JP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陳鎮源先生, JP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理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

薛漢宗醫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4

陳曼玲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8
蘇美利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主席

郭家麒議員當選聯席會議主席。

II. 流感大爆發應變措施

(立法會CB(2)199/05-06(01)、CB(2)294/05-06(01)及CB(2)301/05-06(01)號文件)

2. 應主席邀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介紹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2)294/05-06(01)號文件)，詳述政府就流感大爆發制訂的應變措施。局長亦介紹在會上提交的文件，該文件題為“香港流感大流行緊急應變措施”。

3. 何俊仁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向市民發放更多有關禽流感的信息，以提高他們對流感大流行的風險的認識。何議員進而詢問，政府當局是否已就可能爆發流感大流行的情況作好準備，包括貯備足夠的個人防護裝備。

4.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當局就季節性流感、禽流感及流感大流行向市民提出的建議，已上載衛生署的網頁，供市民閱覽。政府的流感大爆發應變措施及題為“香港流感大流行緊急應變措施”的文件，亦會在短期內上載衛生署的網頁。

5. 關於為流感大流行所作的準備，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當局已召開多次跨部門會議，以檢視政府對抗禽流感的準備工作。超過30個部門和機構曾參加有關會議。政府各部門和機構為防治疾病而實施的部分主要措施或項目，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附件D。為確保能採取有效的緊急準備工作和應變措施，以應付流感大流行，當局一直定期舉行演練，以加強各政府部門的緊急應變能力，在2004年11月18及19日舉行的“楓葉行動”便是一個例子。該行動共有超過30個政策局、部門及機構參加。當證實模擬疾病已在本港傳播時，署理行政長官便與主要官員召開高層會議，以制訂整體策略。繼於去年舉行演習後，衛生署曾於2005年7月舉行禽流感桌面演習，而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亦曾於2005年9月在內部進行家禽銷毀演習。另一次禽流感／流感大流行演練將於2005年11月舉行。

6. 至於公營醫院及診所是否有足夠的個人防護裝備供應，以應付流感大流行，衛生署署長表示，所有公營醫院及診所均備有3個月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存貨量。倘若社會對個人防護裝備的需求上升，當局會訂購更多有關裝備，以應付需求。醫管局行政總裁補充，醫管局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存貨量，相等於上次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下稱“沙士”)時有關裝備每月最高耗用量的3倍。當局亦已與個人防護裝備的供應商訂立協議，規定供應商在本港貯存兩個月供應量的裝備，以備有關裝備的需求急升時應用。為確保個人防護裝備供應能有效地運送給前線人員，該局已裝置電腦化物流系統。醫管局行政總監進而表示，該局近期已採取措施，以確保醫管局所有員工知道在爆發傳染病期間各自的分工和職責。舉例而言，每間醫院一直有為其前線人員提供控制傳染病的複修課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補充，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已作好準備，在有需要時可進行大規模銷毀家禽行動，而食環署亦已制訂措施，在進口和零售層面監察活家禽。透過上文第5段所述的跨部門會議，警務處和入境事務處等部門亦已作好準備，以便在有需要時提供協助，防治傳染病。

7. 鄭家富議員認為，當本港出現人類感染禽流感的確診個案，但無證據顯示病毒容易在人與人之間傳播時，應啟動政府處理流感大流行的三級應變系統中的緊急應變級別，而不是嚴重應變級別。他認為，單單出現一宗人類感染禽流感的確診個案已相當嚴重，足以作為須由政府行政長官的指揮下作出迅速回應的理據。在嚴重應變級別啟動後，負責策導政府應變工作的督導委員會會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擔任主席，而在緊急應變級別啟動後，督導委員會會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由於特敏福(Tamiflu)是禽流感的抗病毒藥物，鄭議員要求政府當局聯絡特敏福的製造商羅氏大藥廠(Roche Pharmaceuticals)，探討該藥廠可否授權其他製造商生產該藥物，以應付殷切的需求。

8.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如下 ——

- (a) 當本港出現人類感染禽流感的確診個案，但無證據顯示病毒容易在人與人之間傳播時不啟動緊急應變級別，是有足夠理據支持的，因為禽流感與沙士不同，禽流感可迅速診斷，例如在數小時內便可診斷出來。儘管如此，當局正密

切監察禽流感在流行病學、臨床徵狀和病毒學方面的最新科學證據，以評估出現禽流感大流行的風險，並會視乎情況，決定是否採取緊急應變級別下所訂的行動；

- (b) 政府當局已於2005年10月19日去信羅氏大藥廠，要求廠方授權其他製造商生產特敏福，以應付對該藥物的殷切需求。羅氏大藥廠其後於2005年10月24日回覆，表示有意授權其他製造商生產特敏福；
- (c) 然而，必須指出的是，對於感染禽流感病毒的人，特敏福並非萬靈藥，亦不保證特敏福可有效治療可能在下次流感大流行中出現的新型流感病毒。儘管如此，當局認為有需要貯備該抗病毒藥物，以確保有足夠的應變能力應付流感大流行。衛生署及醫管局的抗病毒藥物目標貯存量符合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就流感大流行的規劃工作在這方面作出的建議；及
- (d) 由於特敏福是配方藥物，市民只應在有醫生建議的情況下服用。否則，病毒出現抗藥性的機會便會大大增加。

9. 李國麟議員提出下列問題 ——

- (a) 為何在政府處理流感大流行的三級應變系統下，醫管局行政總裁是嚴重應變級別啟動後成立的督導委員會的核心成員，而不是緊急應變級別啟動後成立的督導委員會的核心成員；以及為何醫管局主席不是上述兩個督導委員會的核心成員；
- (b) 鑒於政府的流感大流行緊急應變措施並無提及本港各大學的專業人士，他們會否參與處理流感大流行的工作；
- (c)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會否同時協助私營安老院為爆發傳染病及流感大流行作準備；
- (d) 政府當局會採取甚麼措施，以確保私營醫院會在疫症大流行期間接收禽流感患者；及
- (e) 政府當局會採取甚麼措施，以確保市民獲得有關傳染病疫情的清晰和真實的資料。

10.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如下 ——

- (a) 醫管局是政府的流感大流行緊急應變措施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在緊急應變級別啟動後成立的督導委員會核心成員中，並無提及醫管局行政總裁，不代表他在該級別啟動後無須參與有關工作。當涉及關乎政策的事宜時，醫管局主席及醫管局大會成員均會參與緊急應變工作，正如在上次爆發沙士時一樣；
- (b) 衛生防護中心與本港各大學的專業人士在流行病學監測及數據分析等方面緊密合作。本港各大學的專業人士亦有參與衛生防護中心轄下設立的中央科學顧問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制訂全面而有效的策略，以加強本港的衛生防護制度；
- (c) 社署在預防及控制傳染病爆發方面向各安老院經營者提供相同的支援，不論有關院舍是私營或是政府資助。舉例而言，當局亦有為私營安老院院友注射流感疫苗；
- (d) 由於私營醫院的傳染病控制設施不及公營醫院完備，當局已建議私營醫院把感染不知名傳染病的病人轉送到公營醫院診治；及
- (e) 向市民傳遞有關傳染病疫情的清晰和真實的資料，以期清除任何誤解及避免引起不必要的恐慌，亦是政府當局的一貫做法。

醫管局行政總裁補充，若本港出現由新病原體引發的流感疫症，醫管局會即時成立由本港各大學的專家組成的專家小組，以研究有關的新病毒，並探討應如何更改現時的治療方法，對抗該種新病毒。

11. 黃容根議員提出下列問題 ——

- (a) 鑒於近期發生的事故顯示，部分候鳥很可能帶有H5N1病毒，並正將該病毒傳播給其遷移路線沿途各地區的家禽，政府當局曾採取甚麼安全措施，以監察野生雀鳥；
- (b) 各級政府人員，包括外間承辦商聘請的人員，是否熟悉其各自在流感大流行的準備工作和應變計劃方面的分工和職責；及

- (c) 治療人類感染禽流感的方法會否包括採用中藥。

12.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下稱“漁護署署長”)回應黃議員的第一條問題時表示，自2002年起，漁護署已對米埔自然護理區的野生雀鳥實施嚴密的監察制度，並一直有檢取野生雀鳥的糞便，以進行H5禽流感病毒測試。若發現任何死鳥，漁護署人員會即時跟進及化驗，以確定其死因是否與禽流感有關。在2004年，當局共收集約14 800個野鳥和公園雀鳥的樣本，以測試對H5禽流感病毒的反應。在2005年1月至9月期間，當局亦曾測試約7 000個雀鳥樣本。除了在2005年1月於落馬洲檢得的池鷺屍體對H5禽流感病毒的測試呈陽性反應外，所有其他野鳥糞便樣本對H5禽流感病毒的測試均呈陰性反應。漁護署署長進而表示，若發現／擒獲活野鳥，除收集其糞便樣本外，當局亦會繼續收集其血液樣本，以進行H5禽流感病毒測試。

13. 關於黃議員的第二條問題，衛生署署長表示，有關政府部門已就預防及控制傳染病制訂其本身的應變計劃及詳盡的運作指引，並定期進行演習，以確保各有關方面熟悉計劃內容。醫管局行政總裁並表示，醫管局將於未來數週採取行動，以確保在預防醫院爆發流感方面，以及在醫院爆發流感期間，所有前線人員均熟悉其各自的分工及職責。

14. 至於黃議員的最後一條問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當局須進行更多臨床實驗，以研究應如何利用中藥預防及／或治療人類感染禽流感。衛生署署長補充，當局已向所有註冊及表列中醫發出函件，向他們提供禽流感的最新發展。鑒於中醫在醫護體系中擔當重要角色，當局曾舉辦兩次大規模論壇，以討論香港一旦爆發流感時，中醫可如何提供協助，而參與的中醫的反應十分積極。由於預防流感是中醫藥的強項之一，衛生署在製作公眾衛生教材時，曾邀請大學及醫管局的中醫藥專家提供支援。有關教材包括採用中草藥配製湯水，以增強身體對疾病的抵抗力等。當局亦鼓勵中醫接受預防及治療流感的培訓，作為《中醫藥條例》所訂的進修規定的一部分。雖然當局現時只規定醫生向衛生防護中心通報所有懷疑或確診的須通報疾病，但政府當局會探討日後會否把中醫納入該通報機制。

15. 醫管局行政總裁亦表示，醫管局在數月前已與3間有開辦中醫藥課程的本地大學展開討論，商討就採用中藥預防流感進行臨床研究的事宜。討論得出的配方已獲香港中文大學的實驗室證實有助提高人類對流感的抵抗

力。因此，醫管局計劃就上述配方對曾爆發流感的醫院的病人進行臨床試驗。該局亦訂有機制，一旦醫院爆發大規模流感，將向更多病人提供該配方，作為預防流感的方法。醫管局行政總裁進而表示，由於對流感的認識日漸增加，當局將於短期內與有開辦中醫藥課程的3間本地大學進行討論，以研究治療流感的配方。大學的中醫藥專家亦已同意，在爆發流感期間與醫管局攜手治療病人。

16. 譚耀宗議員提出下列問題 ——

- (a) 政府當局曾採取甚麼措施，以確保僱主合作對抗流感大流行；
- (b) 在感染禽流感的高危人士中，有多少人曾接受流感疫苗注射；
- (c) 政府當局曾否就採用中藥預防及控制人類禽流感與廣東省聯絡；及
- (d) 漁護署曾採取甚麼行動，防止市民與銅鑼灣維多利亞公園的白鴿接觸。

17. 衛生署署長回應如下 ——

- (a) 衛生署一直有為市民及社會特定界別舉辦有關禽流感及流感大流行的論壇及製作單張和手冊。衛生署計劃的下一步工作是發出淺白易明的核對表，列出僱主／企業對流感應變措施應有的認識；
- (b) 探討採用中藥預防及治療禽流感是衛生署與廣東省衛生當局一直討論的範疇之一；及
- (c) 雖然當局並不清楚在感染禽流感的高危人士(例如長者及長期病患者)中，有多少人已接受流感疫苗注射，但根據進口本港的疫苗數量，加上在社區接受疫苗注射的費用相對低廉及甚為方便，相信約有一半高危人士已注射流感疫苗。

18. 關於譚議員的最後一條問題，漁農自然護理署署理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下稱“漁護署署理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表示，漁護署在過去數年一直有化驗白鴿糞便及白鴿屍體的樣本，以測試對H5禽流感病毒的反應。至目前為止，結果全部呈陰性反應。漁護署署理助理署長(檢驗及檢疫)指出，這結果不足為奇，因為多份海外文獻

顯示，白鴿感染禽流感的風險偏低。倘若市民認為維多利亞公園的白鴿對他們造成滋擾，漁護署樂意向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借出一些鳥籠，以便捕捉這些白鴿。

19. 方剛議員提出下列問題 ——

- (a) 鑒於經常與活家禽接觸的人士，例如活家禽農戶、批發商、零售商及運輸商，有感染禽流感的風險，當局向上述各組別的人士提供甚麼額外保障；
- (b) 如本港爆發禽流感，而所有雞隻會被銷毀，是否有需要進行中央屠宰；以及當局可否考慮把中央屠宰場設於本港偏遠地方或內地；及
- (c) 當局可採取甚麼行動，以減低候鳥在本港傳播禽流感病毒的機會。

20.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如下 ——

- (a) 當局已建議從事家禽業的人士嚴格遵從控制傳染病的指引，以避免感染禽流感。然而，必須指出的是，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習慣，例如勤洗手，較穿戴個人防護裝備更為重要；
- (b) 為防止H5N1病毒在人類間傳播，醫護人員一直有向出現類似流感病徵的病人查詢他們是否從事活家禽業；若然，有關病人會被即時隔離，以接受治療，當局亦會對曾與該病人有緊密接觸的人士進行健康監測；
- (c) 雖然由於本地農場已採取嚴格的生物保安措施，本港的活家禽仍然安全，但當局仍繼續研究設立中央屠宰中心的事宜，因為禽流感病毒可能會改變，使現時為活雞注射的疫苗無效；及
- (d) 解決候鳥傳播禽流感病毒問題的最有效方法，是防止活家禽及雀鳥與候鳥接觸。

21. 李鳳英議員提出下列問題 ——

- (a) 政府當局最快可於何時修訂法例，以禁止懷疑感染禽流感病毒的人士進出香港或授權某些公職人員截停及扣留有關人士；

- (b) 在未徵得衛生署署長或漁護署署長等的意見的情況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可否啟動應變機制處理流感大流行；及
- (c) 當局會否把醫管局員工在爆發疫症期間的工作時數定於合理水平。

22. 衛生署署長回應李議員的第一條問題時表示，政府當局計劃在短期內對《防止傳染病蔓延規例》提出立法修訂，以禁止或授權某些公職人員截停及扣留患有禽流感(甲型流感(H5)、甲型流感(H7)和甲型流感(H9))或已經蒙受感染該疾病危險的人士、或該疾病的帶菌者離開香港，以控制疾病蔓延。經修訂的規例亦旨在明文授權他賦權獲授權的人為確定任何抵達或離開香港的人是否相當可能感染禽流感，而對該人量度體溫或進行身體檢查。

23. 關於李議員的第二條問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不會出現他在未徵得其下屬的意見前採取行動處理流感大流行的情況。雖然他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隨時啟動應變機制處理流感大流行，但他必須在作出決定前取得所有相關資料。

24. 至於李議員的最後一條問題，醫管局行政總裁表示，在爆發疫症期間，每名醫管局員工需工作介乎4至6星期。每類員工每天需工作的確實時數則尚待決定，但當局會把有關時間維持在合理範圍內，以避免有關人員工作過勞。

25. 陳婉嫻議員表示，雖然流感大流行的應變計劃十分詳盡，但希望政府當局可確保有關政府部門的各級員工知悉他們在爆發疫症期間各自的分工和職責，並確保所有前線醫護人員有足夠的個人防護裝備供應，以及訂有為所有有關方面瞭解的明確指揮架構，以免重蹈上次爆發沙土的覆轍。

26.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在預防和對抗流感大流行方面，有關部門的溝通和協調向來順暢。雖然如此，政府當局不會自滿。各有關部門會繼續保持緊密聯繫，以改善該應變計劃，並會繼續進行演練，以確保員工熟悉緊急應變計劃，以及找出可予改善之處。

27. 王國興議員表示，雖然政府已訂有流感大流行應變計劃，但市民仍不肯定他們應採取甚麼行動對抗禽流感。舉例而言，並非所有大廈管理人已安排定期為大廈升降機內的按鈕消毒。

28.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衛生防護中心已教育市民預防感染禽流感的方法，該中心亦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舉例而言，該中心曾建議市民保持良好的個人及環境衛生、避免接觸活家禽和雀鳥，以及在出現流感病徵時即時求診。這些行動可能看似普通，但事實上對預防該疾病十分有效。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認為，如市民採取上述行動，在現階段(即戒備應變級別)應已足夠。然而，市民如欲採取更多行動，例如定期為升降機內的按鈕消毒，可自行採取這些行動。

29. 李國英議員詢問政府當局，禽流感會否有機會容易在人與人之間傳播；若會，屆時是否有任何方法防止市民感染該疾病。

30.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在現階段，無人能預知禽流感會否容易在人與人之間傳播，以及一旦出現此情況時，死亡率會否很高。當局採取多項安全措施防範該疾病，是因為流感大流行過往每隔30至40年出現一次。因此，不能排除人類禽流感可能是下一次流感大流行。然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指出，由於本港已採取多項安全措施，並已制訂應變計劃，加上醫護體系提供高水準的服務，本港出現禽流感大流行的可能性甚低。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進而表示，即使禽流感病毒變得容易傳播，亦不代表死亡率會很高。舉例而言，在1997年負責照顧一名禽流感患者的本港護士雖然被發現是該病毒的帶菌者，但她並無發病。

31. 主席表示，據他所知，並非所有公營醫院的醫護人員均明白他們在爆發疫症期間各自的分工和職責。因此，主席促請醫管局從速採取行動處理此問題。主席進而表示，現時，當局建議私營醫生把很可能感染流感的病人轉介醫管局作跟進治療，而不是如過往一樣，為這些病人處方抗病毒藥物，例如特敏福。主席表示，為了在下一個季節性流感高峰期間把公營醫院中屬高危人士的病人與其他病人分隔，醫管局應考慮在醫院內設立專門診所，負責治療第一組病人。主席並表示，政府當局應考慮定期舉行記者會，通知市民他們需採取甚麼行動防範禽流感肆虐，以處理市民現時在這方面感到混淆的情況。

32. 醫管局行政總裁回應時表示，醫管局將於未來數週採取行動，以確保所有前線人員熟悉在預防醫院爆發流感方面，以及在醫院爆發流感期間，他們各自的分工及職責。醫管局並會在有需要時提供傳染病控制的複修課程，並會盡量瞭解和釋除前線人員在此方面的疑慮。

33. 關於在公營醫院內設立專門診所，負責治療由私營醫生轉介並很可能感染禽流感的病人的建議，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並無需要。倘若私營醫生及私營醫院無法取得特敏福治療病人，醫管局樂意向他們借出該藥物。正如較早時在會上所述，政府當局最近已聯絡特敏福的製造商，要求該製造商增加該抗病毒藥物的供應量。至於定期舉行記者會，以通知市民應採取甚麼安全措施防範禽流感，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在有需要的情況下，政府當局可進行這方面的工作，正如在爆發沙士期間一樣。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進而表示，政府當局計劃於流感大流行緊急應變計劃在未來一兩週內敲定後舉行記者會，向市民簡介該計劃。

34. 鄭家富議員表示，為確保公眾健康得到更佳保障，規定來自受影響地區的入境旅客申報健康狀況及量度體溫，並規定過境旅客接受體溫檢查的措施，應在所有邊境檢查站採用，而不是待有證據顯示海外或本港出現禽流感病毒容易傳播的情況時才採用。鄭議員質疑，本港與內地的傳染病通報機制是否運作良好。雖然遼寧省在超過一星期前已出現禽流感疫情，但香港在過去一兩天才獲得通報。

35. 王國興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公布一套供市民遵循的行為指引，以防範禽流感肆虐。該等行為可包括每天量度體溫、勤洗手、在打噴嚏／咳嗽時戴上口罩、為大廈的共用地方消毒，以及不要與人握手等。

36.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現時所有經機場入境的旅客均須量度體溫。此外，當局已透過在機倉內的廣播，建議所有來自受影響地區(例如越南及印尼)的入境旅客在感到身體不適時求診。政府亦會保留這些從受影響地區來港的入境旅客的聯絡地址複本，以便一旦爆發人類禽流感時，可追查曾與患者接觸的人士。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進而表示，雖然當局現時沒有在陸路出入境檢查站為旅客進行體溫檢查，但測溫機已經備妥，在有需要時可隨時運作。

37. 關於本港與內地的傳染病通報機制，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衛生署一直與內地衛生當局，特別是廣東省衛生當局，保持緊密聯繫。關於遼寧省近期爆發的禽流感，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漁護署在2005年11月3日上午8時47分左右接獲內地農業部通報，得知該事。當局即時查找本港有否從遼寧省進口活家禽及禽肉。政府當局其後在2005年11月4日宣布，鑒於證實遼寧省爆發H5N1禽流感，當局已即時暫停處理從遼寧省進口活家禽及禽肉的申請。

38. 至於公布一套供市民遵循的行為指引，以防範禽流感的建議，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同意有必要採取此做法，而事實上，政府當局已在衛生署的網頁及向市民提供的兩頁資料單張中公布該指引。

39. 鄭家富議員表示，遼寧省延遲作出通報，加上該通報由內地的農業部而不是衛生部作出，證明本港與內地的傳染病通報機制並非有效運作。

40.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解釋，根據現行安排，衛生部只會在出現人類傳染病時通報衛生署。由於遼寧省的禽流感只在活家禽中出現，應由內地農業部通報本港有關當局(即漁護署)，這是可以理解的。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食物及環境衛生)補充，雖然疫症已在超過一星期前出現，但內地方面需要一些時間進行化驗，以確定爆發疫症的原因，才可通報本港，此情況在受影響地區位於該省偏遠地方時尤甚。

41. 黃容根議員表示，為避免候鳥傳播禽流感病毒，政府當局應致力查明哪類候鳥帶有該病毒及其飛翔路線。

42. 漁護署署長回應時表示，黃議員在上文第41段提出的建議需要龐大資源。據他所知，現時全球沒有地方可做到這點。儘管如此，他會密切監察候鳥監察措施的發展，以防範禽流感。

4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0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6年4月3日